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度，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确保公司经营业绩实现稳健增长。现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度，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经过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公司经营工作稳健有序。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69,724,864.23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0.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204,715.35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5.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9,070,801.8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85%；基本每股收益为 0.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89%。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680,573,885.63 元，较上年末增长 5.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558,415,234.93 元，较上年末增长 3.5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6.10 元，较上年末增长 3.56%。

二、公司治理情况

2025 年度，公司根据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的通知》《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并结合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修订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持续监管指引、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指引》等规范，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切实完成了新《公司法》下的“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的监督机构调整 and 一系列制度的制定、修订工作，落实了监管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并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转良好，独立董事能积极参与公司经营治理，发挥实际作用。

三、公司董事日常履职情况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审议议案涵盖定期报告、权益分派、董事及高管薪酬方案、募投项目延期、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取消监事会、制度修订、董事会换届等事项。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不存在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具体会议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届次	议案名称
2025 年 4 月 18 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17 项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p>7.《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p> <p>9.《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3.《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向具体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p> <p>15.《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p> <p>16.《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p> <p>17.《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5年4月25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p>审议通过1项议案：</p> <p>《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2025年6月23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p>审议通过4项议案：</p> <p>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p> <p>2.《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p> <p>4.《关于分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p>
2025年8月12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p>审议通过7项议案：</p> <p>1.《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p> <p>2.《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及其29项子议案；</p> <p>3.《关于增加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p> <p>4.《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5.《关于制定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6.《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p> <p>7.《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5年8月22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p>审议通过2项议案：</p> <p>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2025年10月27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p>审议通过1项议案：</p> <p>《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p>
2025年11月18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p>审议通过5项议案：</p> <p>1.《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p> <p>2.《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4.《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2025年12月9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p>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8.《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9.《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0.《关于控股子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减资的议案》。
------------	-------------	---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会及执行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会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认真落实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股东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通过，决议得到有效执行。股东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召开时间	届次	议案名称
2025 年 5 月 13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p>审议通过 9 项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的议案》； 7.《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说明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29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p>审议通过 3 项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关于制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制定及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及其 17 项子议案。
2025 年 12 月 9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p>审议通过 4 项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增设副董事长职务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2.《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会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股东会通过的各项议案都得到了落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履职，充分发挥了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2025 年度，共召开 9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5 年 2 月 28 日	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业绩快报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内审工作总结报告暨 2025 年内审工作计划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8 项议案： 1.《会计师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汇报》； 2.《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6.《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20 日	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1 日	审议通过 4 项议案： 1.《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2.《关于修订<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4.《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21 日	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1项议案：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年11月14日	审议通过1项议案： 1.《关于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年12月9日	审议通过2项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2、提名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年11月14日	审议通过2项议案： 1.《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5年12月9日	审议通过4项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涉及公司经营、现金管理、制度修订、薪酬方案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查，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自身履职需求，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深入了解与讨论，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详见《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	2025年4月18日	审议通过2项议案： 1.《关于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	2025年6月23日	审议通过1项议案： 1.《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三次会议	2025年8月12日	审议通过9项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p>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p> <p>3.《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p> <p>4.《关于制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5.《关于制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p> <p>6.《关于增加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委员的议案》；</p> <p>7.《关于制定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p> <p>8.《关于制定公司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p>
--	--	---

（五）信息披露方面

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有效执行相关信息披露制度，及时、公平地完成了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年度公司共发布 124 份公告，其中定期报告 4 次，取得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 A 级。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除信息披露以外，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投资者沟通，积极传递公司价值，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同时，公司通过及时更新公司网站、公众号相关信息，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六）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注重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通过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建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和口碑。

1、2024 年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 88,878,487 股为基数（应分配总股数等于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91,515,941 股减去回购的股份 2,637,454 股，根据《公司法》等规定，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此次权益分派方案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实施完毕。

2、2025 年权益分派预案情况

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91,515,941 股，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 2,637,454 股后的 88,878,487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0 元（含税），共预

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11,554,203.31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情况

2025 年 8 月，公司召开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025 年度，公司任职的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尽责，较好完成了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报酬情况，已在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之“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中予以详细披露。

五、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尽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引领作用。

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根据监管规定及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体系，保障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依法履职、规范运作。公司将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风险管理机制，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夯实制度基础，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计划推进实施，在积极推进“生命科学仪器产业化建设项目”相关主管部门验收工作的同时，加快开展软硬件设施投入。新基地投用后，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提升生产制造水平与市场供应能力，推动产品迭代升级，更好满足未来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不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丰富沟通渠道与交流方式，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与认可，维护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